

证券代码：874616

证券简称：嘉利股份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和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解冻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和全资子公司广东嘉利车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嘉利”）于2025年5月21日和2025年5月22日查询银行账户时，发现公司和广东嘉利银行账户存在部分资金被冻结及解冻的情况。

二、被冻结及解冻账户信息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和广东嘉利被冻结及解冻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序号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原冻结总金额（元）	本次新增冻结金额（元）	本次解冻金额（元）	截至公告日冻结总金额（元）	账户性质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江滨支行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577902921110402	0.00	3,698,355.92	0.00	3,698,355.92	活期结算户
2	中国银行肇庆高要支行	广东嘉利车灯有限公司	675667073026	1,167,329.90	3,698,355.92	567,329.90	4,298,355.92	基本户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嘉利车灯有限公司	57790441611060	0.00	3,698,355.92	0.00	3,698,355.92	活期结算

	有限公司佛山南海支行	有限公司	6				92	户
合计				1,167,329.90	11,095,067.76	567,329.90	11,695,067.76	-

注1：由于申请人深圳市得星昌电子有限公司在申请冻结过程中向法院提供了三个银行账户，因此公司和广东嘉利本次新增三个银行账户相同的冻结金额。

注2：中国银行肇庆高要支行账户675667073026中原有冻结金额1,167,329.90元，冻结事由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6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三、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解冻情况

（一）被冻结情况

因公司及广东嘉利与深圳市得星昌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得星昌”）存在买卖合同纠纷，涉及买卖合同纠纷总金额为3,698,355.92元。得星昌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涉及保全总金额为11,095,067.76元（由于申请人得星昌在申请冻结过程中向法院提供了三个银行账户，因此公司和广东嘉利本次新增三个银行账户相同的冻结金额），导致公司和广东嘉利上述银行账号部分资金被冻结。

（二）解冻情况

银行账户被部分冻结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6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公司于2025年5月22日查询银行账户时，发现前述公告涉及的银行账户部分资金已解冻，解冻金额567,329.90元，尚有600,000.00元未解冻。

四、目前进展

公司和广东嘉将尽快与上述申请人达成协商，向人民法院申请解除对公司和广东嘉利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未来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和子公司银行账户冻结情况，如收到与冻结银行账户相关的其他裁定书或诉讼资料，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银行账户被冻结及解冻，除部分资金被冻结外，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正积极采取措施，尽快解决银行账户冻结的问题，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

投资风险。

浙江嘉利（丽水）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5月23日